

## 不偷盜戒

優婆塞、優婆夷戒，雖為身命，不得偷盜，乃至一錢。若破是戒，是人即失優婆塞、優婆夷戒。是人尚不能得煖法，況須陀洹至阿那含。是名破戒優婆塞、優婆夷，臭、旃陀羅、垢、結優婆塞、優婆夷。是名二重。

### 合理、合法地取得生活的資具

菩薩要修學佛法，不能不討論到經濟生活。經濟生活是現世家庭和樂的基礎，也是要修學出世道不可缺少的基本條件。

要如何取得現世的安樂？就必須持守經濟生活裡很重要的一條戒律——不偷盜戒。在此，「偷盜」的意思包括偷盜、搶劫、竊取或掠奪等各種手法。「不偷盜」最主要強調的是資具的取得一定要合理、合法，不可使用偷盜的方式。

「偷盜」在佛法裡稱為「不與取」，就是指財物、資具或必須賴以生存的所有資具，原屬於有主物——為他人所有，如果我們想要獲取這些財物、資具的話，就必須要徵得所有者的同意，要合理、合法；如果未經同意而取，即是不與取，即是偷盜。

菩薩戒的精神，在這一條上是非常重要的，縱使說為了生存的需要，你必

須藉由偷盜才能夠生存下去，你也不可以犯偷盜戒。持此戒不僅要讓自己能夠取得經濟生活的平衡，甚至還要布施以幫助別人。所以，「不偷盜戒」在菩薩戒裡屬於重戒。

## 度量要公平

偷盜戒還有輕戒，例如第十九條「市場販賣斗秤不平戒」：

若優婆塞、優婆夷受持戒已，為於身命，若作市易、斗秤賣物，一說價已，不得前卻，捨賤趣貴。斗秤量物，任前平用，如其不平，應語令平。若不如是，是優婆塞、優婆夷得失意罪，不起、墮落；不淨、有作。

此戒是指從事貿易或買賣物品，都要秉持公平、公正、守信的原則，所謂「君子愛財，取之有道」，合理的錢財自可賺取，不合理或會造成他人傾家蕩產的財物，如大家樂、六合彩等，就不可涉及。

所謂的「公平」、「公正」、「守信」，從重量的、容量的斤、磅、加侖、公克，以及長度的尺寸直到面積、體積的坪畝，在財物交易販賣時，量度的度量衡要公平，才不會違犯偷盜罪。不可用輕秤來偷斤減兩，不論是秤的或量的，縱使外國人談的是「公尺」或「加侖」等，而我們用的是「台尺」，當我們在本埠進行交易時，都要明確知道這些差別，然後公平交易。又例如你在作賈行商，因有交易是否要扣繳等事宜，都要遵守各國稅制的規定，先扣繳坦然處理，不需要逃漏，這是國民應盡的義務，也是貢獻所得，更是在持守戒律。

做為一個菩薩，就是做為一個正人君子，以合理、合法的方式取得自己的資產來養家活口，生活穩定，也將我們的所得貢獻國家、社會，這是布施、行善、度眾生等菩薩行。當然，我養家活口、孝敬父母，參加宗教社團，都仍然

是在計劃經濟之中。持守此戒是讓自己過著愉快、安樂修學生活的基礎。

佛陀所教導的八正道中，「正命」——正當的職業——就是佛弟子應該學習的生活方式。佛陀主張人應當以正當的職業與合理、合法的手段來獲取財富，也就是以不違犯國法與佛法的方式來謀生。佛陀在《善生經》中告誡善生：「先當習伎藝，然後獲財業。」這就是說菩薩要先修學技術，然後再求財物。讓自己的技術可以至少安頓自己，也安頓家人。這些是需要學習的，也是所有善業的基礎。

例如，很多人會問：「大學畢業後要做什麼？」有人會答：「先找一份工作安頓自己，養活自己，這份糊口工作不能少。」卻有人說：「不長志氣，老是先找糊口工作，不思生命意義。」這句話沒有錯，但也是不足的，先找糊口工作很重要，要養活自己也是尊嚴，但後面還要努力地去發展人生，終不只是糊口而已呀！

## 正命具足

佛世時，有個婆羅門鬱闍迦來到佛前，請問佛陀一般世俗的在家眾要如何才能得到現世的安樂。佛陀就告訴他有四件事，可以使在家眾在現世獲得平安、喜樂。是哪四件呢？分別是方便具足、守護具足、善知識具足與正命具足。

第一件要做的事是「方便具足」，這是指對於士、農、工、商各個領域的專業謀生技能，務求精益求精，無有懈怠，盡力使之完善，這就是「方便具足」。

第二件事是「守護具足」，這是指要好好的守護自己的財富，不使財富因為酒肉朋友、不善投資等人為的或災害的因素滅失。

第三件事是「善知識具足」，這是指要親近良師益友，不要結交惡友而去欺詐或掠奪。如果能獲得善知識的引導，就已成功一半了，有楷範可依循，就

可帶來希望。

在家眾要做的最後一件事是「正命具足」。這是指要能善於理財，懂得平衡收支，不僅是收入與支出要平衡，支出也不遠超過收入，當然還要照顧家人、職員，當用則用，當省即省。事業的成功泰半來自於員工、伙伴的努力，所以也要照顧好工作伙伴，整體看待，應該要繳稅就是要繳稅。

現在台灣社會的價值觀混亂，尤其在司法的訴訟上，例如醫療訴訟或智慧財產權的訴訟，或很多以前未有的糾紛現在都出現了，大家也要更加注意。因為這些都會影響財物與資生資具的落實問題。

## 分僧食要公平

菩薩戒的第六條「僧食不公分戒」：

若優婆塞、優婆夷受持戒已，僧中付食，若偏為師，選擇美好，過分與者，是優婆塞、優婆夷得失意罪，不起、墮落；不淨、有作。

此戒是指在家眾必須以平等心來供養法師。在家居士往往很發心，佛寺有活動時會來幫忙當行堂。在分配食物時，看到某位師父是他比較關心的，就會分多一點食物給他，雖然只是個小小動作，但這點是不合戒律的。

這不是師父們吃多或少的問題，而是食物屬於公物，你在分食時是執行分食、分資的任務，就要秉持公平的原則，平均地分配給僧眾。如果認為這位是我親近的法師，那位是平常有在照顧我的法師，我就選擇美味的、新鮮的食物多分給他們，這樣不但會增長自己的分別心，也會陷被分配的法師於不義，這對自己與他人的修行都會產生障礙。

所以，如果是公物，就要公平分配，如果均分時，對方表示不需要這麼多，或需要更多一些，那麼，在允許的情況下，就必須適時調整，這些都是需

要學習的。

## 就事論事處理公物

第十三條「為財打人戒」：

若優婆塞、優婆夷受持戒已，為於財命，打罵奴婢、僮僕、外人，是優婆塞、優婆夷得失意罪，不起、墮落；不淨、有作。

此戒是警誡修菩薩行的人要平等地愛護眾生，縱然需要雇請外人工作或有奴婢、僮僕，也要以德服人，不可打罵。

錢財因為可以活命，眾生又欲貪心重，財物不厭其多，所以，為了聚財而不擇手段的人比比皆是。如果有人在工作中毀損公物，你儘管很生氣，但是更要心平氣和地來處理這件事情，不可以打人。職員是來這裡工作賺取薪水的，縱使是奴婢、僮僕，也不可以用打用罵的，乃至臨時顧員或工人，有不順遂的就用責怪、打罵來處理，儘管你平常對他有多好，但是在處理事情時，就要慈悲、慈和、心平氣和地來處理。

所以，凡是奴婢、僮僕、外人，因過失或故意毀損財物，做為在家菩薩，都不能因一時的瞋心，以手相打，或以口相罵，或以任何方式責罰他們，你只需要就事論事地看待財物的問題即可。

這條戒所制的就是有關財物、金融、薪資、物品等問題，顯示的是公平、文明的進程，我們一定要好好地受持，不可橫生枝節，野蠻變調打人，這是不公平的。在這當中，我們一定要學習以戒律來作為自己衡量的標準，當要生起瞋怒時，切記菩薩戒的教導。

## 悲憫世間

從偷盜戒來說，我們做為修學菩薩道的人內在修持還要有一份悲憫心，世間上有很多悲苦的人，如果有乞丐或比較弱勢的人來乞求幫助，我們就要把資生資具留一小部分來濟助、幫助這些人。最好自己平常就培養這樣的習慣，這是菩薩精神的踐行。

如果你覺得自己現在還做不到，也要不斷地生起悲憫之心。所以，如果有窮苦的人來向你乞討時，雖然你目前無法布施，你還是得悲憫他們，或給一杯水，或請他坐一下，這些也是持菩薩戒的一部分。

所以，如果從五戒而言，「不偷盜戒」就是不可以偷竊有主物。此外，如果未得到他人的允許，也不能擅自轉移這些資生資具。但如果以菩薩戒的精神來看，不但不可以偷盜，我們還要生起布施的心，幫助他人。

有的人就藉口說：「我為了要布施，所以才去偷。」「我為了要孝養父母，所以犯了偷盜戒。」或有人說：「我是為了要養家活口，要孝順父母，所以去偷盜才會被警察捉到。」這些理由都是不能成立的。因為菩薩是在不偷、不盜的基礎上，來踐行所有的善法，才是真正的菩薩。